

德班 - GAC 全体会议 - 新通用顶级域名 (gTLD) 事务更新

2013 年 7 月 13 日 (星期六) - 14:00 - 16:30

ICANN - 南非, 德班

HEATHER DRYDEN:

好的, 请大家各就各位, 现在, 我们已经准备好所有环节, 可以开始汇报。

好。好的。首先, 董事会于德班会议之前刚刚制定了注册服务商委任协议, 我们会向大家介绍最新情况。大家也知道 GAC 曾经就此提出过建议和意见, 并同意应在各个组织和各种会议中继续推进执法的建议, 并将这些实施建议提交给政府咨询委员会 (GAC)。所以从这个方面来讲, 我想有必要让大家了解最新情况, 进一步发现 RAA 中可能引起 GAC 重视的关键要素。然后, 我们会谈到有关 gTLD 计划的更新, 以及有关这项计划如何继续执行的几个关键时间点和进展。

坐在我右侧的这位是 Cyrus Namazi, 他在 gTLD 运营部门工作。

CYRUS NAMAZI:

是服务部门。

主席 DRYDEN:

抱歉, 是服务部门。下面我们将请 Cyrus 为大家介绍最新情况。有一个技术方面的问题, 我们无法与现场速记员联络。他们还在做记录。但是看不到他们在现场, 我们会尽快解决这个问题。我想我们不需要再等了, 现在就开始吧。那么, Cyrus, 请发言。

注: 下文是一份由音频文件抄录而成的 Word/文本文档。虽然抄录内容大部分准确无误, 但有时可能因无法听清段落内容和纠正语法错误而导致转录不完整或不准确。其作为辅助文本随附于原始音频文件, 但不得将其作为权威记录。

CYRUS NAMAZI:

谢谢你，主席女士。大家下午好。今天能在这里向 GAC 发表讲话，我感到非常荣幸。我想为大家简单介绍一下 2013 RAA 中的更新内容，这些内容在 6 月 27 日刚刚得到了 ICANN 董事会的批准，我将重点讲述我们设法纳入新 RAA 中的一些主要成绩，然后我将留出一些时间为大家答疑解惑。之后我的同事 Christine Willett 将为大家介绍 ICANN 在运营方面的最新信息。她会晚点儿再讲。

我刚刚说了，最新的 RAA 已经于 6 月 27 日得到了 ICANN 董事会的批准。并且已经向大家公布，以征求大家的意见和建议，意见征询期从 4 月 22 日开始，限期为 43 天。我想大家应该会对其中的一些重点内容引以为傲，其中包括执法机构、GNSO 以及 ALAC 提出的 12 项建议。总体来说，我们在意见征询期内收到的反馈都是非常积极的。我们对最终版本发布了一些说明，但大部分只是针对语言方面进行了一些整理工作。我们已经在新的 RAA 中增加了一个修正流程，以便我们能够根据需要更及时地提供 RAA 更新信息。

新 RAA 中的一些重点内容包括：新 RAA 中包含有关注册商的利益和责任的文档。如果你没有看到这个文档，我向大家简单介绍一下，它只包含一页内容，使用的语言也很简单，目前只有英语版本，但我们会将新 RAA 翻译成多种语言。这份简明、易懂的文档说明了注册商的权利与责任。它实际上是新 RAA 的一部分，因此属于 2013 RAA 合约的一部分。因此，我必须强调注册商在为我们起草的这份文档中发挥的领导作用。

新 RAA 中还增强了对 WHOIS 的验证。我们现在要求以地址或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帐户认证和验证。我们现在制定了 SLA 以便能够使用 WHOIS。然后对 WHOIS 数据的格式进行了标准化处理。如果存在不准确的信息，RAA 中还提供了相应的补救措施。

另一个重点是代理，以及隐私和代理服务。尽管 GNSO 正在制定一份永久性的政策，但在当前的 RAA 中还是有一个内部规定。这是一项非常强硬的内部规定，尽管 GNSO 正在制定相关政策，但我们还是认为这个规定比较完整和充分。[咳嗽] 抱歉。在新 RAA 中规定，必须指定滥用问题联系人。其中提供了专门的滥用问题联系人。并且将在注册商的网站上提供这个问题联系人。如果需要，还会对执法机构的报告提供全天候监视。还加强了数据保留规定。这是执法机构提出的重要建议，我们已与合同方进行协商，并纳入到 2013 RAA 中。这项规定实际上是扩大了要保留的数据类型，并允许注册商找到与当地法律之间的冲突，因为不同的管辖区对保留私人数据的要求也是明显不同的。最后一个重点内容是新 RAA 中提供了增强的合规工具。针对有人进行域名恶意抢注，或者反复违反相关法律规定的行为，这扩大了暂停和终止的权利。我们将提供注册商管理人员，以提供有关遵守 RAA 的证明。并且它还为我们提供了更明确的访问和审核注册商数据的权利。

我们接下来做什么？有人今天上午提醒我说简单的工作现在已经完成了。我们只用了两年的时间就让新 RAA 通过了董事会的审批。最艰难的部分现在才刚刚开始。注册商需要将很多运营方面的规定落实到位。还要记住的是，世界其他地区那些没有接触和参与到协商流程中的注册商可能不知道他们需要完成哪些详细工作。所以，从这方面来讲，我们实际上已经开始了全球性的外展活动，从中国的社群开始注册我们的社群。在 8 月下旬，我们将在中国举行一次现场研讨会，让中国的所有注册商都能够熟悉 2013 RAA。我们还与注册商社群的一些领导层合作，请他们协助我们顺利举办这次研讨会，比如为他们的同事提供培训。我们还计划在中国的研讨会后不久在北美和洛杉矶召开相同的研讨会。我们还在计划在此期间举办

网络研讨会，并且还考虑在包括欧洲、中东和非洲在内的其他地区举办这些研讨会。

最后，我们还会成立一个 WHOIS 验证工作组，负责对 WHOIS 数据验证工具进行评估。这个工具现在还没有制定出来。我们目前正在与注册商一起，努力推出一款在商业上可行的解决方案以容纳到新 RAA 中。

有关更新内容就是这些。下面是提问时间。如果大家有任何问题或疑问，我很乐意为大家解答。谢谢。

主席 DRYDEN:

大家没有问题吗？也没有意见吗？美国代表，请发言。

美国代表:

抱歉。非常感谢。谢谢你 Cyrus。你为我们提供的更新内容简介非常有用，我们当然要赞扬 ICANN 和注册商协议团队做了这么多繁重的工作，为这个项目做出了巨大贡献。很高兴听你提到 GAC 执法部门提出的建议。因为 GAC 的很多成员与我们的执法部门同事一起花了三年的时间提出这些建议。我们是从 2010 年 6 月份开始准备这些建议的，我想这确实是一些非常积极的建议，你们现在已经将这些建议纳入新 RAA 中。非常感谢你们为此付出的巨大努力。我认为我们，当然我们只代表美国，已经做好准备，如果出现任何问题，我们将继续协作予以解决。无论最终的代理和隐私服务规定如何变化，我们都一定会继续予以关注和支持，所以我在此做出保证，并且会接受进一步咨询。

我有一个问题。这个问题在以前的会议中提到过，很抱歉我忘记了是哪次会议了，可能是布拉格或者多伦多会议。我想是在几年前，大约在 2007 或 2008 年，ICANN 和 GAC 曾就现有的有关处理 WHOIS 与国家/地区隐私权法之间冲突的流程交换过一些意见。那时就提出了是否需要对现有流程进行更新，以保持一致的问题。我记得我们后来没有受到邀请对此进行评论。所以，如果你能再说明一下这个问题的情况，我想将会对我们有很大帮助。谢谢。

CYRUS NAMAZI:

没问题。谢谢。当然还要谢谢你对我们的鼓励。是的，我们将会更新这个冲突解决流程。我没有参加布拉格或多伦多会议。我是在今年 1 月份加入 ICANN 的。我们正在更新这个冲突解决流程，欢迎大家界时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对于推出新流程的时间，我得问下我的同事，但我想很快就会推出。我们的准备工作已经接近尾声，届时会将完整的更新流程公布给大家，请大家提出宝贵意见与建议。

主席 DRYDEN:

谢谢你。好的。下面请德国代表发言，然后再请荷兰代表发言。

德国代表:

好的，谢谢你，感谢你为我们带来的精彩演讲，也感谢参与这项工作的所有人，我想，从我们的角度来讲，我们非常欢迎召开这次会议。我只想重申其他同行已经说过的一点。作为政府机构，我们不仅要顾及执法部门的利益，还要平衡隐私与数据保护利益。要想在这种情况下继续前进，我想我们需要找到一种平衡的方法。

在我看来，我们要努力前进，但我们也说过，就像你们所说的那样，问题出在细节以及运营环节。因此到目前为止，我们确实需要关注我们的隐私权益，以及在这方面适用的法律。对于这个问题，我仍有一些疑问：你刚才说注册商和 ICANN 之间的协商不会产生兼顾二者的结果，从这方面来讲，ICANN 将采用哪些工具？在我们看来，注册商真的很难做到这一点，这也正是我希望重点说明的原因，一方面，要顾及到国家立法，另一方面，又要考虑到 ICANN 的 RAA 要求。我们需要尽量减少这个冲突，并且应该尽量避免它发生。谢谢。

CYRUS NAMAZI:

谢谢。你讲得很好。实际上，这个问题在今天上午的 GNSO 会议上也提到过，不同的管辖区有着不同的数据保留和隐私法律，我们对此予以高度关注。尤其是在欧盟社群中正在实施欧盟范围内的隐私法律。所以就在今天上午，我们确定需要与部分欧洲注册商代表进行一些对话，以便能够确定一般性标准，并且能够将这个标准应用于欧盟社群中的所有运营商，以便能够将对注册商个体的影响降至最低。当然，还要确保他们尽可能遵守当地的法律法规。

主席 DRYDEN:

谢谢你，德国代表。下面请荷兰代表发言。

荷兰代表:

感谢你的精彩演讲。我的问题与德国同行的问题相同，或许你可以对我的所见所闻予以确认。对于某些注册商可能会违反他们的国家/地区隐私权法的问题，如果是欧洲国家/地区，我听第 29 条

(ARTICLE 29) 的工作组人员说过，我们同时也说说旧的欧洲独立数据保护服务，工作组人员已经写信给 ICANN，在信中他们基本确认有些条款与欧洲数据保护框架，以及每个国家/地区的国家实施流程相冲突。作为针对注册商的一般免除责任，基本原则是不能获得特定规定的豁免。对吗？谢谢。

CYRUS NAMAZI:

是的。感谢你提问。从某种程度上说，是这样的。所以目前欧盟没有正式将第 29 条纳入立法，但我们会予以密切关注。

刚才已经说过，注册商不违反其所在管辖区内当地法律的权利实际受到新 RAA 的保护，意思是说如果存在违反行为，是因为当地法律对注册商的要求与 RAA 中的要求不同。我们在 ICANN 中已经设立了一个机制用于为注册商免除责任，以便合同方（在这里是注册商）能够继续履行他们的合同义务，当然，还要遵守他们当地的法律法规。你对这个解答满意吗？

荷兰代表:

我基本同意你的说法，设立一个机制为出现的当地法律冲突事件免除责任。

>>

还有一点，你认为第 29 条声明是主管当局用于为冲突事件免除责任的声明吗？谢谢。

CYRUS NAMAZI:

我们认为是主管当局用于为冲突事件免除责任的声明，但并非法律机构。实际上欧盟并没有将这项条款纳入立法。如果有一天这项条款被纳入欧洲立法，到那时我们肯定还要采取进一步的措施来确保我们的合同方遵守法律。尽管如此，我们还是将其视为权威，但并不是法律权威。

主席 DRYDEN:

谢谢。下面请斯里兰卡代表发言。

斯里兰卡代表:

谢谢。感谢主席。我们也想借此机会感谢你们为这个项目所做的巨大贡献，是你们的不懈努力才产生了今天这份协议草稿。我的问题是接在欧洲同行提出的问题之后，有关实施的问题。首先，对于实施过程，你们的时间安排是怎样的？我想你们可能已经提到过。如果我漏掉了没听到，很抱歉。根据所提出的频率问题以及刚才荷兰同行提到的其他一些问题，实施过程的时间安排是怎样的？

第二个问题是，假设出于某种原因一方决定不签署合同，ICANN 计划采取哪些应对措施。谢谢。

CYRUS NAMAZI:

感谢你提出问题。回答你的第一个问题，遵循新 RAA 要求的时间是 2014 年 1 月。

回答你的第二个问题，事实上并没有，由于缺乏更好的条款，在让注册商实际签署新协议的过程中面临很大的压力。唯一的规定是，如果注册商不参加 2013 RAA，那么他们实际上无法在新 gTLD 中从

事商业活动。因此这也是让他们继续转为 RAA 的一种激励。除此之外，我们将不会发行或更新旧 RAA。当需要更新或扩展现有 RAA 时，要签署的唯一 RAA 就是新的这一个。

主席 DRYDEN:

非常感谢。我想把下一个问题交给欧盟委员会。

欧盟委员会:

感谢主席。我与荷兰和德国同行的观点相同。同时感谢对此协议的批准。我知道这花费了大量时间，并考虑了我们关心的大多数事情，但是我们也特别关心一些未解决的（难解决的）问题以及数据保护事项，特别是有关处理目的和数据保留期限方面。但是，我们非常高兴参与谈话，以便尽早与工作方进一步讨论这些要点、以及第 29 条引发的争论。非常感谢。

CYRUS NAMAZI:

非常感谢。

主席 DRYDEN:

谢谢。下一个是伊朗代表，然后我将关闭这个清单，然后轮到英国代表提问。伊朗代表，请讲。

伊朗代表:

谢谢。首先，感谢你的演讲，感谢你所做的工作。恭喜。简单的部分花了两年时间。我认为困难的部分要花费的时间不会比这长太多。我有一些意见，并观察到了一些事情。

关于这件事 - 此文档中提及的时间段，7 天、10 天等等，以此类推。这是日历日还是工作日？这是一点。

第二点，为了运营部门的外展服务你做出延迟。你正在组织研讨会和会议，第一次是在中国，等等。我理解并且我认为也许无论从这些研讨会中获得什么经验，都将在合适、恰当的地点用于其他的研讨会。这是第二点。

但是我的第三条意见非常重要。你刚刚提到有一项机制用于应对不遵循国家立法的情况。这项机制是否包含在协议中，因为它是个非常非常重要的问题，如果存在不遵循国家立法的现象，这将成为每个国家/地区的基本问题，所以，如果协议中没有适当反映这一点，可能会难以实施。即使你说采用的是单独的机制。这一单独的机制要么应该直接包含在协议中，要么应该以某种方式互作参照。否则它将会是两回事，并且从法律的角度来看，如果遇到不合规事件，实施也可能遇到困难。如果你能提供任何意见，我将不胜感激。谢谢。

CYRUS NAMAZI:

非常感谢。回答你的第一个问题，RAA 中提及的天数一般是日历日。对于你的第二个问题，你知道，我们通过在全球各地开展研讨会和网络会议来学习，并带回社群中分享，当然这是非常有效的做法。我们希望这样做，并继续尽可能分享更多信息。

关于你的最后一个话题，RAA 中特别解决了遵循当地法律的问题，对于隐私法律，是通过参考我们将针对一个个具体案例发布的弃权声明。因此，实际上这个文件不能合并到 RAA 中。因此，需要有个

过程来确定弃权声明的类型，及其发布对象。当发布后，需要并入 RAA。

主席 DRYDEN: 谢谢。接下来有请英国代表提问。

英国代表: 感谢主席，感谢 Cyrus 的更新和报告。这是一项费时费力的工作，但是我们对结果非常满意。我们支持这项协议。我认为这一结果证明了市场中的行动者，也就是注册商之间、ICANN 工作人员与政府和执法人员之间的合作是有效的。因此，我认为这是对有效合作、集中精力的一个案例式的例证，目标在于解决主要问题——网络犯罪。我认为这是解决该问题的一大进步，我也是这样向我的部长报告的。这项工作非常出色。祝贺大家并感谢大家的努力。谢谢。

CYRUS NAMAZI: 非常感谢，先生。

主席 DRYDEN: 好。我看到没有更多询问有关 RAA 的问题或提供意见的请求。这样，我想我们应该感谢 Cyrus，在最近几年付出的所有艰辛和努力后，取得这一结果，我们当然非常感激。我认为我们从这个简报中收获了很多积极的东西。感谢你向我们介绍有关 RAA 关键点，以及现有的某些突出问题和应采取的后续步骤，这对我们十分有用。所以，感谢您。

CYRUS NAMAZI: 非常感谢。

主席 DRYDEN: 接下来，我们将大致介绍有关新 gTLD 计划的简报。我左边的是 Christine Willett，她将为我们介绍该简报。欢迎，交给你了。

CHRISTINE WILLETT: 感谢你邀请我过来。我非常高兴今天能跟大家讲话。我与 ICANN 合作有 9 个月的时间，能够在这个长期计划的后期阶段领导新 gTLD 计划，我感到很荣幸。

引导此计划的政策制定工作开始于 2006 年，这取决于你怎么数，比我在 ICANN 的任职时间还长。所以，能够领导这一阶段的计划我感到很荣幸，就像是最后的冲刺。

在北京会议后的几个月内，我们在该计划上取得了显著的进展。我们的主要工作落在初始评估阶段，即申请的评估阶段。而且取得了非常显著的进展。昨天，也就是星期五的时候，我的团队发布了具有优先特权的前 1200 个申请的结果。所以我们发布了 1100 个初始评估结果。也就是说有超过 1000 个申请通过了初始评估。我们认定有 13 个申请有资格参加扩展评估。在最初的 1200 个优先评估申请中，有 49 个被撤回了。3 个没有通过审批，部分原因是基于 GAC 的建议。其他申请仍悬而未决，我们还没有公布结果，因为它们仍处于评估过程。

因此，一直到 8 月底，我们会继续参与初始评估过程，并公布所有 1930 个初始申请的结果。总共有 97 个申请被撤回。现在，我们还有 833 个有效的申请。这就是我们的工作内容。

北京会议后，另一个重大的活动是争议解决服务提供商完成的反对和争议解决工作。ICANN 工作人员对反对和争议解决工作的领导和监控非常简单。因为我们不会介入这些程序。社群存档的总共有 263 项反对，这些是我们发现可以采纳并记录在案的。就在几天之前，我们发布了这些程序的初次决议。本周 WIPO 完成并发布了其中的 4 项法律权利反对。因此，反对和争议解决工作仍然是供应商的活跃区域，我们会对此予以密切关注。

我们刚在 7 月 3 日与前 50 名有资格签订合同的申请人启动了签约过程。所以有 31 名申请人收到了签约信息请求。他们受邀提交相关文档，以参与签约。我相信 Cyrus 应该提到过接下来的活动。我们与这些申请人共同合作，尽快推进合同签订，让感兴趣并符合所有标准的人可以签订注册协议。我们的目的是继续审核签约请求，邀请申请人参与几周后的签约过程，这是根据团队的能力并考虑当前围绕安全和稳定讨论的所有其他问题决定的。因此，先不管工作的结果如何，我们将继续邀请申请人参与签约过程。

当我们为扩展评估做准备时，发现确实有一些申请人有资格参加扩展评估。我们希望加快速度推进扩展评估，以便让这些申请人以最及时和有效的方式转到扩展评估。我们有希望在年底实施这一计划。

同时我还负责一些计划，包括权利保护机制、商标信息交换、URS 系统、统一快速终止服务，以及一些其他运行支持机制，也就是作为新 gTLD 计划一部分的 SLA 监控功能和 EBERO 功能。我非常高兴地告诉大家，这些项目、这些计划会继续按时实施，预计在这个夏天早些时候或秋天开始的时候委派第一个新 gTLD 时，它们会准备好运行。那将是对项目的整体更新，欢迎大家提问。

主席 DRYDEN: 非常感谢。这需要大家理解的信息量比较大。感谢你提供了一些关键的申请数据，以及它们处于进程中的具体阶段。对于这个项目的一般事项、时间表以及与其相关的关键决策点，大家有什么问题吗？问题、意见，都可以。我看到巴基斯坦代表要提问，请讲。

巴基斯坦代表: 感谢你分享有关 gTLD 申请的统计信息。我的问题是，您说到根据 GAC 的建议撤回了 3 个申请。GAC 送交的撤回建议总共有多少？

CHRISTINE WILLETT: 抱歉。被撤回申请的总数是 97。3 个申请处于未批准的状态。其中两个是根据 GAC 的建议。即 .Africa 申请和 .GCC 申请。三个申请中有两个是的。

巴基斯坦代表: 抱歉。我的问题是对于其中具有异议或争议的 GAC 建议，有多少？

CHRISTINE WILLETT: 如果我理解了你的问题，你是在问，在 GAC 意见中，有多少推动了计划的撤回？

巴基斯坦代表: 恩，对的。

CHRISTINE WILLETT: 如果我理解了你的问题，你是在问，在 GAC 意见中，有多少推动了计划的撤回？

我没有相关数字。这是个非常大的统计数据。让我看看我能否为你收集这个数字。

主席 DRYDEN: 感谢你的提问。

好。现场还有其他人要提问吗？

西班牙代表？要提问吗？

西班牙代表: 你好，非常感谢你的演讲。

关于商标信息交换我有一个问题。就我所理解的，商标权利持有者会尽可能地通过保护其名称来维持利益，我认为会每年续订一次。但是同时，我的问题是，商标信息交换会永远存在或只在预注册期存在？

谢谢。

CHRISTINE WILLETT: 非常感谢你提出问题。权利所有者能够在商标信息交换机构中注册其商标，为期 1 到 5 年。我相信延长期一般是 1、3、5 年。因此这些商标根据延长的时间处于商标信息交换机构中，并且它们是可续订的。即使你注册了 1 年，你也可以在商标信息交换机构续订该商标。

商标信息交换不仅在预注册期存在，也在所有新 gTLD 的声明期存在。这是项目预先规定的机制。现在对于新 gTLD，声明期最少是 90 天。因此信息交换会在所有新 gTLD 的预注册期和声明期存在。

主席 DRYDEN:

感谢你的回答。

好。我看现在没有人需要提问或发表意见了。此时此刻，我想感谢 Christine Willett，并再次感谢 Cyrus 今天过来向我们作介绍。非常感谢，并且我相信如果我们确认了更多问题，我们会提供给大家，并希望你们能做出进一步指导。

所以，感谢二位。GAC 与会人员，现在是休息时间。让我们休息 30 分钟。我知道我们进度落后了，但是还在可控范围内。大家休息 30 分钟。谢谢。

（喝咖啡休息时间）。